

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产投集团外围维修改造工作-更换变压器项目 竞争性谈判的公告

一、谈判邀请

我公司拟对产投集团外围维修改造工作-更换变压器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现诚邀具有良好信用及服务能力的单位参与此次竞争性谈判，现将现场谈判相关要求公告如下：

1、采购项目名称：产投集团外围维修改造工作-更换变压器项目。

2、项目内容：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的全部内容。

3、采购预算：716022.28 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4、工期、质量

4.1 工期：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4.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雅安市经济开发区）。

4.3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质量到达合格。

5、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提供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8)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①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盖鲜章）；

②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证书复印件盖鲜章）；

③技术负责人：需具有5年以上从事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工作经历，且具有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或机电工程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盖鲜章）；

④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省外建筑企业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企业入川承揽业务省厅基本信息录入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电子登记表》或在有效期内的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已公开的入川信息网页截图。

⑤提供2019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具有不少于

1个电力工程或输变电工程施工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6、低价中选原则。第一轮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报价清单，现场拆开报价清单，格式按后附统一格式；二轮报价的竞价原则为，现场填写报价表完成后，经评审的最低价中标。供应商须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前已为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平台库中供应商。

7、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方式：自2023年2月27日起，登录《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builderp.cn/YASZJC/>）或雅安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网址：<http://www.yact.com.cn/>）”上下载采购文件下载。

8、竞争性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3月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9、谈判时间：2023年3月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10、竞争性谈判文件递交地点和谈判地点：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楼会议室。

11、注意事项：

- （1）竞争性谈判文件逾期报送的报价资料将不予接收；
- （2）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首轮报价，超过者视为谈判无效；
- （3）供应商参加竞争性谈判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报价包含材料、人工工资、设备投入、现场勘察、利润、管理费、税金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第三者责任险等一切达到采购人需求的所有费用。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雅安经开区滨河东路3号产投集团

联系人：任女士

电话：0835-3236556

2023 年 2 月 24 日

二、竞争性谈判须知

1. 竞争性谈判方式

1.1 由采购人组织有关专家组成的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小组由3人及以上单数评审专家组成，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1.2 谈判小组成员应独立评审，评审报告应当由评审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3 原则上低价中选，采取现场二轮报价。

1.4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5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

候选人。

2. 参与竞争性谈判供应商数量规定

参加报价供应商不少于 3 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参加报价供应商少于 3 家，本项目将重新组织谈判。

3.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收取保证金。

4. 谈判有效期

4.1 本项目谈判有效期为响应文件开启之日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

5. 报价要求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参加报价供应商不少于三家（法律法规有规定的除外）。

6. 谈判程序

6.1、供应商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谈判小组依据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6.2、采购人当场宣布通过和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其未通过的原因；

6.3、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6.4、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5、谈判小组确定谈判最后报价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递交评审委员会。供应商报价单应当签字确认，否则无效。

6.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如有保证金的应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7.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8.2 提供相同制造厂商不同品牌产品处理。制造厂商有二个

以上品牌，制造厂商与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同时参加投标，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制造厂商投标产品所属品牌为该品牌的有效供应商，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制造厂商有二个以上品牌，只有分销商或经销商或代理商参加投标，投标产品为不同品牌的，所投品牌产品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3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8.4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

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8.5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9. 知识产权

9.1 参加谈判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产品涉及到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必须是已依法获得了该知识产权，不得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问题。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提供产品的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9.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9.2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三、工程量清单（另册）

四、图纸（另册）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文书格式

1. 企业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盖鲜章）
2. 参加谈判采购活动供应商证明材料：
 -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2.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4. 本项目拟派人员安排一览表
5. 承诺函
6. 公司关联情况
7. 信誉声明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或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以上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附件，供应商不得随意改动，且响应文件应密封在文件袋内，谈判时方可开启。

附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附件 2

参加谈判采购活动供应商证明材料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谈判的适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单位负责人（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鲜章）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与谈判的适用)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作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澄清、唱标、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截止本项目完工。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附: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鲜章);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加盖公章鲜章); (3) 提供委托代理人在投标单位近 3 个月连续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 (加盖公章鲜章)。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委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1. 供应商根据工程量清单要求自行报价。

2. 报价包含：材料、人工工资、设备投入、现场勘察、利润、管理费、税金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第三者责任险等一切达到采购人需求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本项目拟派人员安排一览表

本项目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主要人员				
姓名	所在部门	在该项目中职务	联系电话	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				

注：（1）“本项目拟派人员安排一览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应附身份证、建造师证书、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或建造师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复印件。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

（2）养老保险是指，主要人员在该供应商单位最近连续 6 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供应商单位参保的证明。最近 6 个月（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从设立时起，下同）连续缴费的养老保险是指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每个月都缴纳了养老保险费。

附件 5

承诺函

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人，根据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八）根据本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_____。

二、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申请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三、不存在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以不同申请人

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四、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公司关联情况查询（格式不限）

（提供“天眼查”查询公司关联情况，提供相关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鲜章。）

附件 7

信誉声明

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中，信誉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且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被环保部门处罚。

2017 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2019 年至 2021 年财务无亏损。

特此声明。

附：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或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附件 9

产投集团外围维修改造工作-更换变压器项目
最后报价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报价
1	XXX	XX 元
大写:		

注：1. 报价包含：材料、人工工资、设备投入、现场勘察、利润、管理费、税金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第三者责任险等一切达到采购人需求的所有费用。

2. 此报价表不影响响应文件的完整性，不在响应文件中体现，只需在最后报价时提交；

3. 供应商应当在评审室外现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递交采购人工作人员，由采购人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谈判小组。供应商最后报价表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盖手印或着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自行准备密封袋密封）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

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草案）

甲方（业主单位）：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施工单位）：

2023 年 月 日 签订

产投集团外围维修改造工作-更换变压器项目 工程合同

甲方：雅安经济开发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配电工程承包施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促使双方密切配合、保质保量地完成承包施工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工程编号：_____

4、工期：_____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细内容见附件《工程量报价清单》）：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按电力行业专业技术归口管理及电力生产安全管理规定，经甲方同意，由乙方负责包材料、包安装质量及验收合格、包办理一切供电局手续的总价包干方式。

第四条 合同工期及工程交付

1、甲方具备进场施工条件后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进场施工并于两个月内完成通电，乙方承诺最晚不超过 年 月 日前完成验收并通电。

2、本工程应在验收合格并正式通电之日起7日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已竣工工程发生损失，责任应由甲方承担。

3、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合理顺延工期：

3.1 不可抗力；

3.2 工程量增加；

3.3 因甲方提出变更设计；

3.4 甲方不能按约定提供开工条件；

3.5 甲方能按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致使工程不能正常进行；

3.6 工程质量鉴定；

3.7 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顺延工期的其他情况。

第五条 图纸

图纸：乙方负责设计并经供电局审核合格后按图施工。

第六条 工程价款

本工程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税率____%，不含税价¥_____元；若图纸变更，工程量有增减项时，按实结算，合同各子系统价格明细见附件《配电工程报价清单》。结算价格调整方式如下：

（1）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项目时，采用该项目的单价；

（2）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项目时，则可在合理的范围内参考类似项目的单价或合价作为变更估价的基础，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变更后的单价或合价；

（3）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无类似项目的单价或合价可供参考，则应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新的单价或合价。

第七条 付款结算方式

1、本工程协议正式签订生效后，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乙方进场施工，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施工后，乙方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竣工图纸，由属地电业局或电力公司验收合格后，甲方以中标单价按实结算确认的工程量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97%（支付至结算价款 97%时，乙方需开具结算价

款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剩余 3%质保金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后一次性无息支付。

2、在每次付款之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后且完成支付审批程序后 14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款。乙方未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直至乙方提供相应发票为止。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提供施工场地、环境等施工所需的必要条件。

2、负责制定现场管理制度，对乙方施工进行监督并提出整改要求。

3、协调土建、装修和相关班组与乙方的关系，提供必要的施工资料、环境，并协助乙方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不影响乙方施工的进行。因甲方原因不能为乙方提供必要施工条件的，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工期相应顺延。

4、按照合同规定，在达到付款条件时及时向乙方支付约定的应付款项。

5、工程结束后，甲方应根据乙方的申请及时组织该单项工程的验收工作，并组织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6、甲方应对涉及本工程各类图纸、资料、文档等文件严格保密，未经乙方允许，不得透露给第三方。

7、有权对乙方施工所使用的设备、材料及安装过程进行监督、检查。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按施工图要求、国家现行施工安装规范及技术交底的要求施工，确保工期和质量。

2、做好工程所需的各种调试、试验工作及其原始记录、报告、竣工图等资料工作，各种资料符合档案规定；所有调试、检测以及验收等产生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精心组织施工，若发现设计及施工存在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并确保工程衔接及质量。

4、乙方应组织具有一定技术实力和相对稳定的人员承接本工程的采购、安装工作，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转包、分包。如发现转包、分包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乙方一切费用，乙方还须承担因解除本合同后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5、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购买《配电工程报价清单》中所指定的设备和材料，并向甲方提供设备和材料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合格证书。乙方所购买的电缆、设备和材料等，甲方有权随时抽查和送检，如不合格或未达到约定的标准，视为乙方严重违约，于此情形下，乙方应无条件按《配电工程报价清单》更换该批次所有产品。如更换后甲方验收仍然不合格或未达到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一切款项，

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此款内容不能减免乙方本应承担的工程质量责任。

6、乙方在采购、安装期间须接受甲方、监理人员的质量监督和现场管理，做到文明施工，对提出的意见和正当要求应及时加以整改。乙方拒不整改的，或经两次整改仍然无法满足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乙方一切款项，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

7、乙方施工队伍进入现场施工后，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文明生产”的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安全施工。乙方人员的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乙方须自行承担全部事故责任和因该事故发生的全部费用，如甲方因此承担任何费用的，乙方应向甲方无条件赔偿因此所受到的一切损失。

8、在工程施工过程及质保期内，乙方未能及时做好相关工作造成物业公司、住户或监理方向甲方投诉的（如电话和投诉函等），甲方有权根据事实严重程度按 100-1000 元/次的标准对乙方进行处罚，该费用从本合同工程款或质保金中足额扣减，并且乙方负责整改及其他相关责任。

9、乙方应配置现场常驻负责人、协调人员_____名，该人员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该人员负责施工安全和安装质量的监督、协调工作，保证保持通讯通畅，且未经甲方书面允许在正常施工期间不得离开工地，该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如不遵守甲方施工管理制度而影响施

工的正常进行，甲方有权以 500 元/次进行罚款，该款项从合同价款中予以扣减。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好其他成品或半成品，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其他成品、半成品毁损灭失的，乙方应照价赔偿，甲方有权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11、甲方项目乙方未通电移交之前，乙方负责保护其成品、半成品工作，其间发生损坏、丢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12、乙方应做到文明施工，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管理，负责把本承包工程的卫生打扫干净，在整体工程竣工验收时应确保干净无污染，产生的垃圾集中堆放并负责清运。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清理或另行安排人员清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工程款或质保金中扣除。

13、乙方所用的人员，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必须与乙方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不得私招乱雇，不得违法用工，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特种工种要有上岗证，否则甲方有权拒绝相关人员进场。

14、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必须优先保证工人工资的发放，不得挪作他用，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如出现民工闹事等严重影响项目进程的情况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处以 5000-10000 元/次的罚款，如由此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5、本承包工程经竣工验收（包括中间交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并后，

须甲方和相关单位管理人员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作为乙方完工的证明文件。验收不合格时，由乙方进行返工或修理，并负担全部返修费用，同时工期不顺延。本条约定不免除业主、监理发现质量问题时乙方的维修、整改义务，乙方不得因此拒绝承担质量责任。

16、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按本合同第十二条处理。

17、乙方应对涉及本工程各类图纸、资料、文档等文件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透露给第三方。

18、在甲方项目与物业公司办理交接手续时和项目交房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的有关工作。

第十条 工程验收质量标准及保修期

1、工程验收质量标准：设计图纸、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属地电业局或电力公司有关规定、甲方要求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等。

2、保修期：甲方项目统一交付住户使用之日后（以甲方确定的时间为准）两年为工程保修期，包含乙方承包的所有设备、材料、元器件及安装质量的保修。

3、设备交付使用后若发生事故，甲方应保护好事故现场，待乙方到现场经双方进行鉴定确定事故责任后，属于乙方安装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

修复或更换。属于甲方操作使用不当造成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事故，由甲方或相关责任方负责承担设备、材料及更换维护费用。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造成的事故由甲方自行负责。

4、在保修期内，如本合同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通知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如乙方不能按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要求处理好该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本工程质保金中予以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乙方质保金不足本合同约定金额的，乙方应在3个自然日内补足。

5、保修工作完成后，乙方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如保修过程中给业主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则乙方应承担相应全部责任。

6、乙方负责保修的质量，每个保修项目完成后要经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验收，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保修义务，甲方有权另行聘请其他单位进场维修，乙方应就此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7、在本合同规定的保修期外，若甲方需要乙方提供维护维修指导，双方可另行商定。

8、甲方对售后服务有其他合理要求，乙方应尽力满足。

第十一条 安全措施及责任

施工期甲、乙双方应加强现场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做好安全措施，

严格按《安全生产工作规定》开展各项工作。乙方进场施工前应按规定标准购买足额的施工及人员的相关保险,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 甲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导致施工不能正常进行,由甲方承担工期延误、材料涨价等违约责任。

(2) 甲方不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乙方有权收取滞纳金。滞纳金以应付未付款项为基数按每天千分之一收取,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10%。

(3)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4) 甲方无故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本合同,视为甲方违约。违约金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20%,但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具有单方解除权的情形除外。

2、乙方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1) 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或终止合同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的预付款,同时应承担合同暂定总价 20%的违约金,同时需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

完工，每延期一天，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暂定总价的 1%（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或虽未逾期但乙方以调价、支付民工工资等理由自行停工的，乙方还应自始双倍（即按合同暂定总价 2%/日的标准）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金。除此之外，乙方还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因甲方书面确认的甲方原因和双方共同书面确认的属于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程延期，乙方不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3）如施工过程中，甲方发现工程质量不合格，乙方三日内拒不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整改期限超过甲方要求的期限（整改期限由甲方确定）或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经收到书面通知后 2 小时不到场处理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通知以书面函件、电子邮件、电话、手机短信、微信等方式送达。

（4）如乙方不及时编制竣工验收资料、结算资料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因此导致甲方整体验收、审计、结算不能完成的，乙方应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所有损失，并承担全部责任。

3、守约方主张权利所支出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

4、其它违约责任或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5、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6、本合同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赔偿损失或交纳罚款等情形出现时，甲方有权优先选择从应付乙方的合同价款，或质保金中扣除。如因此导致质保金不足本合同约定金额的，乙方应于3个自然日内补足。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纠纷时，可采用协商或者调解的方式解决；经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通知与送达

1、于本协议下须由一方给予其他方的任何通知应以书面作出，并以中文书写，发送到有关方的联络地址或联系人电子邮箱。

2、除非有证据显示有关通讯于较早时间已收悉，否则按附件一发出的通讯将以下述时间视作为已收悉：

（1）如以专人递送方式发送，将有关通讯递送到有关地址时视作为已收悉（不论收件人是否确实已收到）；

（2）如以预付邮资的邮递方式发送，有关通讯将于发送后的第五个工作日视作为已收悉。

（3）尽管上述的规定，若上述收悉时间并非于工作日内或为于工作日内下午五时后，则有关通讯将于紧接的下一个工作日视作为已收悉。

3、任何一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双方更改其联络地址及收件人资料，有关更改的生效日不得早于有关收件人收悉更改通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

4、本合同中双方同意接受通知的地址以本合同尾部签字页载明的为

准。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有效期及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行补充签订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规定事项，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盖章）：雅安经济开发 乙方名称（盖章）：

区市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511800337803861K

开户银行：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

有限公司经开区支行

账号：73780120000001533

账号：

住 所：雅安市经济开发区滨河 住 所：

东路 3 号

电 话：0835-3232788

电 话：